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20-071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平公司”）持有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132,3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3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8.99%）。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0年8月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因之前合同纠纷案，公司控股股东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平公司”）持有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132,3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3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8.99%）于2020年8月31日10时至2020年9月1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根据拍卖平台页面显示，本次拍卖流拍。

2020年10月19日，公司收到康平公司通知，康平公司收到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网络拍卖通知书》（第二次拍卖）。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0年10月30日10时至2020年10月31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活动（法院账户名：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sf.taobao.com/0433/13），将公开拍卖康平公司所持有的合计

132,360,000股公司股票，目前处于拍卖公示期，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拍卖原因
康平公司	是	46,326,000	10.15%	3.62%	2020-10-30	2020-10-31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诉讼
		46,326,000	10.15%	3.62%				
		19,854,000	4.35%	1.55%				
		19,854,000	4.35%	1.55%				
合计		132,360,000	28.99%	10.33%	-	-	-	-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

康平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56,637,4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5%，其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56,637,3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5%，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其累计被司法冻结公司股份456,637,4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5%，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轮候冻结246,258,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2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3.93%，除上述即将被司法拍卖的132,360,000股外，康平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仲维光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61,922,55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上海金融法院将于2020年11月10日10时至2020年11月11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sf.taobao.com）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

三、其他风险提示

1. 司法拍卖若成功实施,本次股份被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 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股东结构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网络拍卖通知书》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